

江苏鼎胜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矿产供应链申诉机制

发布日期：2023.07.15

制定部门：供应部

目 录

1. 机制目的	3
2. 适用范围	3
3. 职责	3
4. 程序	3
5. 记录与保密	4
6. 工作表单	4

1. 机制目的

本申诉机制旨在搭建利益相关方沟通与磋商平台，识别与调查矿产供应链尽责管理领域的申诉问题，并促进申诉问题得到公正、合理的处理与解决。

2. 适用范围

- 2.1 适用主体：矿产供应链上下游企业、审核评估机构、审核员、行业审核项目(二方/三方审核)、行业倡议，及其他利益相关方。
- 2.2 适用标准：《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关于来自受冲突影响和高风险区域的矿石的负责任供应链尽职调查指南》附录二风险；《中国矿产供应链尽责管理指南》一类风险和二类风险。
- 2.3 适用矿种：所有矿产。

3. 职责

- 3.1 申诉经理负责接收、审查与评估申诉申请资料，向申诉处理工作组汇报申诉申请审查与初评意见，与申诉申请人进行沟通，以及协调申诉处理工作组与申诉专家委员会处理与审议申诉问题。
- 3.2 申诉处理工作组负责调查与分析申诉问题，并做出申诉处理结果。
- 3.3 申诉专家委员会由矿产供应链尽责管理领域的行业权威专家构成，当申诉人对申诉处理工作组做出的裁决有严重分歧或反对意见，申诉经理将申诉提交至申诉专家委员会进行评估和判定，由申诉专家委员会做出最终裁决。

4. 程序

4.1 申诉提出

- 4.1.1 申诉人需正式提交书面的《申诉申请表》及相关说明或证明材料，并加盖公章(如适用)，以邮件方式发送至评估中心，申诉接收邮箱为：tiliu@dingshenggroupi.com。

4.2 审查与初步评估

- 4.2.1 接收到《申诉申请表》及相关材料后，申诉经理将对《申诉申请表》及相关材料进行审查，并向申诉申请方邮件发送已收到申诉申请材料的确认函。
- 4.2.2 申诉经理初步评估申诉内容是否属于本申诉机制受理范围，申诉内容是否清晰，以及证据是否充足、可信。
- 4.2.3 申诉经理将申诉申请资料与初步评估意见，提交至申诉处理工作组。

4.3 申诉受理

申诉处理工作组审查与评估申诉材料及初步评估意见的有效性，并将申诉受理情况书面通知申诉申请人。

- (1) 经审查与评估，如申诉内容不属于本机制受理范畴，向申诉申请方发出驳回申请的决定。
- (2) 经审查与评估，如申诉申请内容不清晰或证据不充分，要求申请方限期补充相关资料与信息，

并将在补充提供材料后进行再次审查。

(3) 经审查与评估，如申诉申请内容清晰、证据充分，向申诉申请方发出受理申诉的决定。

4.4 申诉处理

4.4.1 申诉处理工作组根据申诉内容，组织调研与分析申诉问题，提出对申诉的处理意见。

4.4.2 申诉处理可以采取对话与磋商会议、书面材料审议、专家咨询等方式进行。

4.4.3 申诉处理工作组联络并组织与申诉对象就申诉问题及调研分析进行沟通，由申诉对象对申诉问题进行回应或澄清。

4.4.4 申诉处理工作组做出申诉处理意见与裁定结果，申诉经理将申诉处理意见与裁定结果以书面形式邮件发送至申诉申请人。

4.4.5 如果申诉人对申诉处理工作组做出的裁决有严重分歧或反对意见，申诉经理将申诉提交至申诉专家委员会进行评估和判定，由申诉专家委员会做出最终裁决。

4.4.6 申诉经理将申诉专家委员会做出的裁定结果，以书面形式邮件发送至申诉申请人。

5. 记录与保密

5.1 评估中心保存所有申诉申请、处理、审议以及相关方沟通等流程资料，以及与矿产供应链尽责管理评估有关的整改行动计划与结果的记录；

5.2 参与处理申诉的工作人员应对要求保密的信息以及未允许公开的信息负有保密责任。

6. 工作表单

6.1 《申诉申请表》

申诉申请表					
申诉人姓名		申诉公司		岗位	
申诉事项					
申诉内容					
申诉公司签章			申诉时间		